

# 忽悠粉丝投保,警惕保险自媒体“割韭菜”!

文/新华社记者 杰文津 桑彤 陶冶

自编虚假信息、诱导投保人“说谎”导致拒赔、泄露投保人隐私,每“忽悠”一人投保就能赚取上千元至数万元不等的高额佣金……“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一些保险类自媒体通过微信公号、朋友圈等卖保险,有的根本不具备经营资质,有的涉嫌违规营销,严重损害投保人利益。

## 涉嫌无证经营

周先生在某知名保险自媒体账号的关联平台,为自己及家人购买了四份保险,花费近万元。购买时,平台工作人员称“过往病史没有住院及手术就不用申报”,因此周先生没有申报过往病史。但在本人被查出直肠癌后,保险公司以隐瞒病史为由拒绝赔付。

有类似遭遇的投保人不在少数。记者调查发现,保险类自媒体目前乱象多多。

——自编虚假信息忽悠消费者。今年6月,银保监会印发《关于加强自媒体保险营销宣传行为管理的通知》明确规定:对于涉及保险产品介绍、销售政策和营销宣传推介活动的,应以公

司官方自媒体信息为准,严禁保险公司分支机构、保险中介机构分支机构及保险从业人员自行编发。

但不少保险自媒体依然自行编发信息,以各种虚假宣传忽悠消费者买保险。

保险代理人“琳琳”在朋友圈兜售名为“平安健康·抗癌卫士2018”的产品,声称“得了癌症还能继续买”。但记者在平安保险官网查询发现,该产品设有高达十九种患癌原因可导致保险公司拒赔,这些关键信息“琳琳”却只字未提。

——诱导投保人“说谎”。一些知名保险公众号为推销产品诱导投保人隐瞒健康信息。记者咨询一位名为“灿灿医生”的咨询师,其称“尿酸偏高可以不用告知”“胆囊息肉问题不大,一般重疾险都可以投,不用告知”等。

江苏项女士说,她曾在保险公众号“蜗牛保险医院”咨询,咨询人员在为她制订投保方案时称:“为避免和之前购买保险时未告知既往病史的情况冲突,此次投保也不必告知”,并诱导她如何在出险后利用制度漏洞索赔。



香港保险IFA理财顾问邓华告诉记者,投保人如果未完全履行健康告知义务,保险公司通常会拒赔,投保人将因此蒙受巨大损失。

——泄露投保人隐

私。某保险公司业务员张某,为上海市民王女士病故的父亲办理了理赔之后,将此作为服务案例进行宣传,擅自在朋友圈发布了王女士父亲的死亡证明等材料,王女士对此表示强烈不满。

——涉嫌无证经营。据记者调查,蜗牛保险医院、DR蜗牛保等保险自媒体账号的注册主体,是北京盈保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的经营范围显示为软件开发、公共关系、广告等,并未显示与保险有任何关联。记者在中国银保监会设立的保险专业中介机构系统查询,该公司也并未在其中。

## 签一份保单赚一年保费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教授朱俊生认为,互联网技术与保险业

的融合带来了保险新业态,巨大的利益诱惑,让一些保险自媒体成为“割韭菜”牟暴利的“黑心”号。

据记者调查,一些保险自媒体引流到保险公司、第三方平台,每卖出一份保险,可以得首年保费的60%至80%作为佣金。如果是粉丝众多的大号,佣金比例甚至高达百分之百,即投保人首年全部保费都被自媒体收入囊中。此后,同一保单佣金比例虽然会逐年降低,但只要投保人续保,自媒体将持续获得佣金收入。

“空空”等多名保险自媒体经营者告诉记者,为了使收益常态化,一些大号形成了从“种韭菜”到“割韭菜”的套路。

第一步是在公众号写保险产品测评文章。这些文章往往标题耸动、吸引眼球,一边抹黑别家,一边自卖自夸。譬如一篇名为“相互保,这篇文章很暗黑”的文章,将新近上市的某平台的一款产品批得一无是处,然后在文章的最后抛出一款名为“瑞泰瑞盈”的保险产品购买链接,鼓动读者购买。

第二步是“圈韭菜”,即组建“保险免费学习群”,将粉丝转移其中。此后,经营者会在群内频繁投放精心挑选的“洗脑文”并举办讲座。“空空”介绍,洗脑要成功,关键在禁言与踢人。禁言是为了塑造大号在粉丝中的绝对权威;踢人则是清除群中的保险代理人或“懂行人”。

一些自媒体大号通常会开展咨询业务,一方面收费咨询可直接获利,另一方面可以为咨询人设计保险计划书,忽悠咨询人投保,收取高额佣金。

上海财经大学金融保险研究所所长栗芳认为,一些自媒体并不具备从事保险业务的资格,粉丝只是他们收割的“韭菜”,并

不会为消费者推荐真正合适的产品。

## 咨询与销售界线不清

据了解,银保监会6月下发《关于加强自媒体保险营销宣传行为管理的通知》后,保险业内展开了自查。某大型跨国人寿保险公司一次性清理了200余名保险代理人,原因是他们在朋友圈违规卖保险。上海、山东、云南等地银保监会也对相关违规行为展开检查,并对一些保险企业、从业人员的违规行为作出处理。

目前,对保险类自媒体账号的监管日趋严格。10月下发的《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草稿)》征求意见稿第二十四条明确要求:保险公司、保险中介机构建立健全官方自媒体和所属从业人员个人自媒体的管控制度,严格管控本公司及所属保险从业人员转载保险营销宣传信息、经营个人保险微店等自媒体保险营销行为,杜绝出现违法违规经营互联网保险业务和不当宣传。

重庆工商大学保险系主任谭湘渝表示,对自媒体内容实现合规性监督并不容易。比如,朋友圈传播对象比较封闭,而且可以设置分组可见,带有很强的隐蔽性。对微信公众号在文章中附加购买二维码虽然已有一定限制,但对其究竟是咨询还是销售尚未有清晰界线,一些自媒体正是利用这种模糊性打擦边球。

业内人士提醒消费者在正规官方平台购买保险,对于宣称包赔一切的“万能险”要格外留心。邓华建议,不管在任何渠道咨询,都应当首先验证对方的资格资质,这些内容都可以在银保监会官网中的“保险中介监管信息系统”中查到。

## 新华保险前三季度保费增速创近年新高

10月16日,新华保险发布2018年1-9月保费收入公告。数据显示,截至9月底,新华保险共实现新准则口径下原保险保费收入1008.7亿元,同比增长11.32%,创造了近年来的新高,并实现历史上首次在前三季度跨越千亿平台。

据中国保监会官方网站公布的2017年保险公司服务评价评级结果显示,新华保险荣获AA的最高评级,这也是新华保险连续第二年荣获服务评价的最高评级。穆迪、惠誉两大国际评级机构于2017年分别首次授予新华保险“A2”及“A”的保险公司财务实力评级。两大评级机构一致认为,新华保险拥有稳定的资本充足率和较高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公司较强的业务实力、持续盈利的经营业绩、稳固的市场品牌和多元化的产品组合也反映在评级之中。

2018年6月7日,美国《福布斯》杂志发布了2018年“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榜单(Forbes Global 2000)。榜单显示,新华保险去年营收达220亿美元,利润9.37亿美元,资产1140亿美元,市值为200亿美元,连续第五年进入该榜单前500强,并较首次进入该榜单前500强时排名上升72名,居402位。

2018年7月10日,依据全球范围内最大的中国上市企业在过去一年的业绩和成就,财富中文网发布了最新的《财富》中国500强排行榜,新华保险排名第60位,稳居前100强之列,并连续7年进入该榜单。



## 债务抵销通知

王海平: 依据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法院(2017)内0303民初27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你欠我公司钢材款166050元,由你承包我公司外墙维修工程,我公司应付给你72349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九十九条之规定,特通知你,在你对我公司所负债务中抵销我公司对你所负债务72349元。特此通知

通知人:乌海市长锋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 通告

根据呼市人民政府关于《呼和浩特众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深化国有企业改革职工安置方案》,2017年12月25日集团公司经《北方新报》进行第一次《通告》,截止到今天,职工安置工作已接近尾声,但仍有个别职工未与企业签订“解除劳动关系协议书”,请以下职工务必于2018年11月10日前到呼和浩特众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办理签订“解除劳动关系协议书”相关事宜,逾期者,责任自负。具体名单如下:

何震 封春义 孟瑜 张勇 白世伟 贾永生 栾芝 郭志刚 朱峰 范秋慧 陈兴隆 赵宇 范向东 杜胜 白世刚 张红霞 王耀 程鹏 杨志华 白世杰 特此通告

呼和浩特众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政策咨询办公室:众环集团人力资源部

联系电话:0471-6623699

联系人:段文华